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

科技作品竞赛南京大学选拔赛方案

一、比赛内容

本届校内选拔赛设置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科技发明制作三类，按“理科组”、“文科组”分组评审。结合省赛、国赛相关安排，根据校赛情况依序择优推荐参加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竞赛主体赛、“揭榜挂帅”专项赛、黑科技展示活动和红色专项活动。

申报参赛的作品分为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科技发明制作三类。

（1）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作者仅限本科生。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侧重考核基础学科学术探索的前沿性和学术性。

（2）哲学社会科学类支持围绕发展成就、文明文化、美丽中国、民生福祉、中国之治等5个组别形成社会调查报告参赛作品每篇在15000字以内，可自选上述5个组别中的一个报送。为党政部门、企事业单位所作的各类发展规划、工作方案和咨询报告，已被采用者亦可申报参赛，同时附上原件和采用单位证明的复印件和鉴定材料等。

（3）科技发明制作侧重考核作品的应用价值和转化前景。科技发明制作类分为A、B两类：A类指科技含量较高、制作投入较大的作品；B类指投入较少，且为生产技术或者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小制作等。

二、参赛对象

凡在举办竞赛终审决赛的当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在校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都可申报作品参赛。每件作品可由不超过3名教师指导完成，团队人数不超过8人。

三、作品要求

申报参赛的作品必须是距竞赛终审决赛当年6月1日前两年内完成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或者社会实践活动成果，可分为个人作品和集体作品。申报个人作品的，申报者必须承担申报作品60％以上的研究工作，作品鉴定证书、专利证书及发表的有关作品上的署名均应为第一作者，合作者必须是学生且不得超过2人；凡作者超过3人的项目或者不超过3人，但无法区分第一作者的项目，均须申报集体作品。集体作品的作者必须均为学生。凡有合作者的个人作品或者集体作品，均按学历最高的作者划分至本专科生或者硕士研究生类进行评审。

直博生若在2023年6月1日以前未通过博士资格考试的,可以按硕士生学历申报作品。没有实行资格考试制度的专业，前两年可以按硕士学历申报作品。本硕博连读生按照四年、二年分别对应本、硕申报，后续不可申报。

毕业设计和课程设计（论文）、学年论文和学位论文、国际竞赛中获奖的作品、获国家级奖励成果（含本竞赛主办单位参与举办的其它全国性竞赛的获奖作品）等均不在申报范围之列。

四、赛程安排

（一）本届“挑战杯”校内选拔赛将分为院系级比赛、校级初赛、校级决赛三个阶段。

**1.院系级比赛阶段（2023年3月中旬-4月上旬）**

原则上各院系均需举办院系选拔赛，比赛形式不限。各院系需根据院系比赛结果，推荐若干支优秀项目参加校级竞赛。

**2.校级初赛阶段（2023年4月中旬）**

在校级初赛阶段，将对各院系推荐的项目进行资格审核， 包括学术诚信调查等环节。校级初赛将遴选出若干个优秀项目进入校级决赛。具体比赛信息另行通知。

**3.校级决赛阶段（2023年4月中下旬）**

各入围决赛的团队通过公开答辩、现场展示等环节，评选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若干个。同时，从获奖团队作品中择优推荐至江苏省和全国参加本届“挑战杯”系列竞赛。具体比赛信息另行通知。

五、材料报送

有意参加报名的团队需要先参加医学院选拔，需准备好材料，在2023年3月31日前将附件5+附件6+项目展示PPT（转换成PDF格式，20页之内）一起打包发送至：linfz@nju.edu.cn，学院将组织评审，再推荐优秀项目参加校级竞赛。

六、评优办法

鼓励院系在院系级比赛阶段给予获奖团队学生成员及指导教师以相关奖励。学校将给予校赛获奖团队学生成员及指导教师相关奖励并颁发荣誉证书。在校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参赛团队将优先推荐本届“挑战杯”竞赛省赛、国赛。具体评优管理办法见附件7。

七、联系方式

为便于赛事组织，校团委使用QQ群“南京大学‘挑战杯’交流群2023”（群号434974191）和微信公众号“南青科创”发布通知、分享参赛资料、接受网络咨询，请参赛团队负责人申请加入。

校团委学术与“双创”部公共邮箱：njuscience@163.com

校团委联系人电话：13609326288